

证券代码：836021

证券简称：恒润高科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03月21日，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 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1. 认购整体情况：

本次发行为发行对象确定的股票发行，发行对象为4名自然人，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巩蓓；财务总监别妍；董事会秘书罗乐；监事会主席刘万利。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00元，拟发行数量不超过3,400,000股(含本数)，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200,000.00元(含本数)。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募集金额以实际认购结果为准。

2. 认购基本信息：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 (股)	认购价格(元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巩蓓	1,300,000	3.00	3,900,000.00	现金
2	别妍	900,000	3.00	2,700,000.00	现金

3	罗乐	700,000	3.00	2,100,000.00	现金
4	刘万利	500,000	3.00	1,500,000.00	现金
合计	-	3,400,000	-	10,200,000.00	-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0 年 4 月 14 日
缴款截止日	2020 年 4 月 15 日

（三）认购程序

- 1、2020 年 4 月 14 日 9:00 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 17:00 止，认购对象进行本次股份认购，将本次定向发行认购资金足额存入指定的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 2、2020 年 4 月 15 日 17:00 前，认购对象缴纳认购资金后将该汇款底单的扫描件发送电子邮件至公司联系人的电子邮箱，同时电话确认。
- 3、截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 17:00，认购资金未足额汇至公司指定账户的，视为放弃认购。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确认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电话或电子邮件通知认购对象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工业园区支行
账号	22893101040008969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

无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指定的缴款账户信息填写。

认购资金必须以股份认购对象自身账户为汇款人，不能使用他人账户代汇认购款。认购对象为自然人的汇款人账号、户名应为自然人本人账户。每名认购对象在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所需认购资金必须汇入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指定的缴款账户内，汇款用途需填写“投资款”。

（二）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所需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能在认购资金内扣除。认购人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与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已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中约定的认购股份数量须一致。

（三）对于在 2020 年 4 月 15 日前收到认购对象的汇款底单，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对象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对象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问题。

（四）对于认购对象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应与公司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因认购对象电话无法联系而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对象自行承担。

（五）认购对象应在指定的缴款期间保持通信联络畅通，若在规定日期前公司尚未与认对象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对象的情况，请认购对象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罗乐
电话	18982133177
传真	028-83383982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天晖南街 169 号 ACC 中航城市广场 2106

特此公告。

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9 日